

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资子公司分配股息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庞源租赁”）是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全资子公司，根据关于庞源租赁利润分配的股东决定，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庞源租赁累计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,412,879,252.99 元，决定以现金方式向股东分配股息 700,000,000.00 元，可以分次支付。

2020 年 6 月 15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收到全资子公司分配股息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80）公司收到庞源租赁第一笔股息款 235,258,900.00 元。2020 年 8 月 4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收到全资子公司分配股息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0-094）公司收到庞源租赁第二笔股息款 25,000,000.00 元。2020 年 9 月 1 日公司收到庞源租赁支付的第三笔股息款 50,000,000.00 元。上述所得分红将增加母公司 2020 年度净利润，但不增加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，因此，不会影响公司 2020 年度整体经营业绩。

特此公告

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3 日